



柳芳

柳芳博士现任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秘书长。她于 2015 年 8 月开始担任这一职务，任期三年，并于近期获再次任命，任期续延三年直到 2021 年 7 月。

在担任秘书长之前，柳博士担任国际民航组织行政服务局（ADB）局长八年。在其任职期间，她全方位推动国际民航组织高级管理小组的工作，并参与联合国共同制度内高级别管理委员会的工作。通过提高效率、加强治理，以及在人力资源、语文服务及会议和信息技术服务等领域提供有效管理和支助，她使国际民航组织的管理工作焕然一新。

在加入国际民航组织之前，柳芳博士在中国民用航空总局（CAAC）任职。在此任职的二十年期间，她先后担任过国际合作司的法律顾问、副处长、处长和副司长。她负责中国国际航空运输的政策制定和监管，以及与包括国际民航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亚太经合组织（APEC）、欧盟和东盟（ASEAN）在内的国际和地区组织之间的双边与多边关系。柳博士曾经是中国政府与外国双边及多边航空运输协定的首席谈判代表。

在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任职期间，柳芳博士曾当选亚太经合组织（APEC）航空组主席，并经中国政府提名，参加国际民航组织航空运输管理专家组的工作。她也曾担任调解和争端解决专家一职。

柳芳博士取得了中国武汉大学的国际法博士学位和荷兰莱顿大学的航空和航天法硕士学位。她是中国航空法学会和中国国际私法学会理事，并就国际航空运输监管和航空法方面的诸多主题发表过文章和演讲。她精通中文和英语，并对法语有一定了解。

[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最新更新]